

台灣小學

師資培育史



沈翠蓮 著

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史

沈 翠 蓮 著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通識及
教育學程中心副教授兼主任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史／沈翠蓮著．——
一版．——臺北市：五南，2004 [民 93]
面；公分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11-3580-1（平裝）

1. 師範教育 - 台灣 - 歷史

522.609232

93004206

11NC

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史

作 者 沈翠蓮 (103.1)
編 輯 蔣和平

出 版 者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發 行 人 楊榮川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 106
和平東路二段 339 號 4 樓
電 話：02-27055066（代表號）
傳 真：02-27066100
劃 撥：0106895-3
網 址：<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wunan@wunan.com.tw

顧 問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中心

版 刷 2004 年 7 月一版一刷

定 價 660 元

版權所有・請予尊重



1945年本土化的台灣小學師資培育正式上場，2000年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大本營的師範學院開始出走，回首半世紀多的小學師資培育歷史，探析師範學校、師專到師院的師資培育史料和口述歷史實況，得以窺知走入師資培育歷史走廊中的一元培育制度現象，省思今日多元曲線的延展交錯意義。

本書共分七章，探究西元1945～2000年之間，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制度的歷史脈絡，主要是從師範學校、師專和師院三階段，分別探究此一歷史連續點的社會生態與政策變革，制度設計與經營思維；並透過口述歷史訪談當年任教於師資培育學校的教師和畢業生，擷取其在培育歷程之生活和學習制度之實際參與歷程、評價。

第一章緒論，拍照半世紀的師資培育歷史，掃描師資培育資料庫，呈現本書研究師資培育史的方法論。第二章師資培育的社會生態與政策變革，以台灣社會生態較大分野的光復初期、政府遷台後、戒嚴後期與解嚴後等三時期，探析當時政經社會文化和教育政策對師資培育的相關影響。第三章師資培育的制度設計與經營思維，是以師範學校、師專和師院三階段，如何規劃和經營課程設計、教學策略和實習制度的內涵思維為主。第四章到第六章，均以口述歷史訪談當時任教或就學於師範學校、師專和師院師生所得的事實紀錄分析，唯較大不同的是師範學校當時除了重視課程教學外，相當注重生活教育學習和校園文化陶冶，師專和師院的口述歷史訪談，則以課程設計、教學策略和實習制度的實況為探析依據。第七章我國小學師資培育制度的回顧與展望，即以回顧師資培育制度在師範學校的開創序曲、師專的接軌續曲和師院的未完成奏鳴曲，省思在師資培育政策和課程教學實習制度的成果良窳；並萃取不同階段培育學校的菁華經驗，就培育政策和培育制度提出實踐取向，作為今後我國小學師資培育制度鑑往知

今之引航。

從事教育事業多年，從學術象牙塔中走出理論探訪實況，結合認知和情意的投入，利用五年時間訪談九十一位師範學校、師專和師院師生，特別是多位師範學校階段的師生目前多人已往生，當他們回憶當年學校培育制度筆路藍縷的艱辛，心繫今日師資培育政策和培育制度飄搖不定，盼得解套之懸念，作者真希望他們的聲音可以獲得迴響和實質改善師資培育現況，使得受過小學師資培育出來的老師，得以肩負國民基礎教育之使命和傳薪教育千秋事業。

本書能夠順利完成，首先要感謝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楊發行人榮川慨允出版，王前總編輯翠華、李主編明宗和陳編輯俐君費心處理出版相關事宜。其次，撰寫本書期間承蒙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系同仁和虎尾科技大學通識及教育學程中心同仁的鼓勵支持，深表謝意。此外，特別感謝的是接受口述歷史訪談，同意作者進行學術研究公開發表和出版的小學師資培育學校師生，真的謝謝您們。最後要感謝的是我的家人，包括張老師和王叔、我的公公婆婆、我的父母親和兄姐，還有女兒和蕙與剛誕生的和學，時時充滿創意又貼心的互動，以及外子文英教授細心體貼的支持。

本書在撰寫過程始終秉持忠實於師資培育歷史原貌精神，然因學識有限，疏漏之處在所難免，敬祈師資培育學者專家和小學老師不吝指正，是所至盼。

沈翠蓮 謹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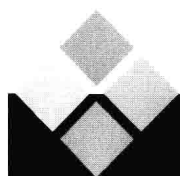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通識及教育學程中心

民國九十三年四月



第一章 緒論	001
第一節 拍照半世紀的師資培育歷史／	003
第二節 掃描師資培育資料庫／	008
第三節 研究師資培育史的方法論／	018
第二章 師資培育的社會生態與政策變革	029
第一節 光復初期的社會生態與政策變革：1945~1949／	031
第二節 政府遷台後的社會生態與政策變革：1950~1960／	066
第三節 戒嚴後期與解嚴後的社會生態與政策 變革：1960~2000／	088
第三章 師資培育的制度設計與經營思維	119
第一節 師範學校的制度設計與經營思維／	121
第二節 師專的制度設計與經營思維／	142
第三節 師院的制度設計與經營思維／	181
第四章 師範學校培育制度口述歷史實況探析	207
第一節 課程教學實習實況探析／	209
第二節 生活教育制度實況探析／	236
第三節 校園領導風格實況探析／	255
第四節 教育行為評價探析／	276

第五章 師專培育制度口述歷史實況探析	287
第一節 課程設計實況探析／	289
第二節 教學策略實況探析／	330
第三節 實習制度實況探析／	361
第六章 師院培育制度口述歷史實況探析	387
第一節 課程設計實況探析／	389
第二節 教學策略實況探析／	438
第三節 實習制度實況探析／	458
第七章 我國小學師資培育制度的回顧與展望	491
第一節 回顧小學師資培育制度三部曲／	493
第二節 展望小學師資培育新源流／	519
參考書目	533
附 錄	567
附錄一 師範學校和師專省公報大事誌一覽表 (1945~1987)／	567
附錄二 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制度重要期刊論文摘要一覽表 (1945~1960)／	586
附錄三 口述歷史訪談對象(三~1—三~12)／	593
附錄四 師範學校口述歷史訪談問卷／	601
附錄五 師專口述歷史訪談問卷／	604
附錄六 師院口述歷史訪談問卷／	610



第一章

緒 論

第一節 拍照半世紀的師資培育歷史

壹、研究背景

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制度已有百年歷史。最早是由日本殖民政府負責台灣教育事務的學務部長伊澤修二，於 1895 年（明治 28 年）具體建構台灣急要事業與永久事業之藍圖，推動各項師資培育策略與措施（台北市政府，1962：26～27）。隔年 1896 年（明治 29 年）台灣總督府為求真正落實永久事業，設立「國語學校」師範部，來培育國語傳習所、師範學校教員，及小學校長、教員（陳恆嘉，1996：13～29），「國語學校」亦為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學校之始。1899 年（明治 32 年）台灣總督府以敕令頒布「台灣總督府師範學校官制」，創設「師範學校」來培育台籍公學校教師，當時公告成立的師範學校有台灣總督府台北、台中、台南三所師範學校（台灣文獻會，1993a：332）。隨著日據時期的結束、國民政府的接收，小學師資培育學校從「國語學校」、「師範學校」、「師範專科學校」（以下簡稱師專）、「師範學院」（以下簡稱師院）逐步改制；學生素質從初中、高中、專科、大學水準不斷提升。

究其發展歷程與社會變遷，得知小學師資培育開創於日據時期，發展於光復後的師範學校、師專、師院，但完全本土化師範學校的設計，始自光復後師範學校的經營。傳統上，師資培育是一項保守性的事業，其革新腳步總是顯得緩慢（Gore, 2001）。近年來，在全球化和帝國主義的發展趨勢下，教育被視為是市場經濟成長的重要媒介（McLaren & Farahmandpur, 2001），小學師資培育工作在市場競爭驅使下，扭轉過去緩慢的刻板印象，展現的是取消全面性公費制度，改變師院保障小學師資完全資源，開放為一般大學小學開設教育學程來培

育小學師資，師資培育學校在教育對象系別多元的情況下，學校像是成了經濟成長的代言人，在考量成本效益的目的下，師資培育工作者角色亦只能表現出像知識的傳遞者、學習的測試者和教育學的教授（Smyth & Shacklock, 1998），無法再發揮過去師範學校和師專時期培育師資的良好典範（沈翠蓮，1999, 2001b, 2003）。探究整個師資培育脈絡，特別是小學師資培育，學校固然可以透過經費改良設備、發展新課程、購買更好的教材來改善硬體教育環境，但是最主要的，還是要仰賴教師的教學能力，而教師能力則仰賴於健全的師資培育制度（劉興漢，1990）。

課程、教學與實習制度是小學師資培育制度三足鼎立的主角，如果教學是教育的一種「形式」，則課程便是教育的「內容」（方德隆，2001），兩者互為一體的兩面，實習則是教育課程、教學成果的檢證。想要培育較優秀的教師，我們必須重新檢視我們課程設計和教學方法的根本問題（Gore, 2001）。以美國師資培育為例，Urban（1990）在《師資研究手冊》（*Handbook of research on teacher education*）研究美國二十世紀師資培育歷史，指出二十世紀初期師範學校培育師資應符應杜威社會哲學觀點，認為師資培育應該因應社會事實，在課程上提供心理和社會雙學科課程的學習；然而當時師資培育學校在積極嘗試轉型為州立大學之時，卻忽視師資培育任務，使得 1950 年代師資培育學校被嘲笑為「被遺忘的美國人的學院」，貶低師資培育學校和教師的地位（Dunham, 1969）；1960 年代，不少學者質疑師資培育機構是否真正能培育適任的教師素質，代表教師素質的教師證書是否有效度可言（Conant, 1963; Koerner, 1963），之後師資培育機構開始檢視師資素質，盛行微觀錄影教學至發展教育工學課程，以使學生獲得真實經驗；1980 年代以後迄今，師資培育多元開放需求日增，例如希望師資培育能向醫學專業素養看齊（Johnson, 1987），重視性別與階級的多元文化課程設計（Ginsburg, 1987），進行學校效能的評鑑（Warren, 1985）。檢視過去半個世紀美國師資培育課程改革課題，可以發現師資培育課

程設計影響整個師資素質。

在教學方面，Urban（1990）綜觀師資培育的歷史研究，認為師資培育的革新，必然伴隨著教學的改革。Adler（1984a）從美國師範教育史沿革與經驗的探討，也指出教學專業化與師資培育經驗關係密切。此外，他認為「教學是一種理論與實務互動的知能」（Adler, 1984b: 13），如果我們疏於建構優秀的教學專業，我們是不可能有優秀的學校。Warren（1985）從師資培育的歷史經驗，亦明白指出教學、教師和師資培育是不可分割的。事實上，小學教師應具備專業的課程、教學知能，以及通過實習的行動知識檢核，才能成為一位適任的小學教師。而將培育知識轉化為個人行動的實踐，最重要的是培育歷程透過教學策略的運用，讓未來的教師能多一些思考教育目的；熟知教學方法；熟練教學技巧；涵養博雅素養；理性反省教育內容。師生在教學互動中所傳遞的知識，才能內化於教育信念中，未來應用在小學實際教學情境中。師院的教師身為「未來老師的老師」，究竟師資培育學校教師在學校知識的認知、技能、情意教學有何具體表現？畢業學生在回憶就學當時，所學到成為未來老師的認知、技能、情意教學態度和行動為何？本書將以系統性探究師範學校、師專和師院師生，解析其對於認知、技能、情意教學的方法、模式、媒體、評量等內涵之實況現象和問題。

在實習方面，觀諸世界各國的師範教育，教育實習早已成為培育師資的必然過程。在整個師資培育過程中，教育實習對一個想成為教師者，是提供最有價值與幫助的學習活動。最近幾年，關於師資教育如何影響教學實習與其成效的問題常被提及（Darling-Hammond Chung & Frelow, 2002）。Leat（1995）從師資培育的省思中，體認到教師應該是一個具有省思能力的專業者和有經驗的學習者。最近對於轉換師資培育典範都強調，師資培育要加強師範生的反省能力和道德責任，培養反省批判的意識，加強實踐行動的能力，使教師成為一個有轉化能力的知識份子（transformative intellectual）（歐用生，1997）。國內對於

有關改進實習制度研究，多從提升師資素質與實習成效著手（王秋絨，1991；林生傳，1994；邱兆偉，1999），對於實習指導教授、輔導教師、實習學校，如何指導實習教師成為有反省能力的專業學習歷程之事實與意義，實值得加以分析、歸納、演繹出實習制度法則。

任何想要了解學校採用何種知識的真正企圖，就本質而論，都是有其歷史性的（Apple, 1990）。師資培育制度課程、教學和實習的「知識」，是一個準老師最需要化知識為行動的變形過程，從一種思想、行動和信仰的意識型態批評觀點，它需要一個使事物細瑣部分明顯化的分析方式，更需要透過歷史描述事實、分析、綜合、比較關係的解構歷程，才能使人和文本的脈絡產生實際意義，重新建構和掌握師資培育的運作效益。

是以，本書將以文獻探析方式了解 1945~2000 年之間，師範學校、師專和師院的社會生態與教育政策變革，培育制度設計與經營思維，作為探究師資培育制度之背景；以口述歷史方法探析在鉅觀社會生態和師資培育政策、制度設計和經營思維影響下，師範學校、師專和師院表現在學校課程設計、教學策略和實習制度的微觀實況現象與問題討論，作為思索師資培育政策制定與變易之基石。



貳、拍照半世紀多的師資培育歷史

「師範教育為教育之母，師範學校為學校之師」，這兩句話是台灣光復後從事師範教育工作者所高呼的口號。迄今由於培育學校多元化現象，此口號已澹然消失，師資培育效能常受到各界關注甚至質疑，以下描述半世紀師資培育歷史，作為本書探究 1945~2000 年之間，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制度歷史真相之前導。

一、師範學校的延續

1945 年台灣光復初期共有四個師範學校，以及附屬於台北、台

中、台南等三個師範學校預科。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教育處在日軍撤退、國民政府接收過程中，把原台灣總督府台北師範學校改為省立台北師範學校，南門預科改為省立台北女子師範學校；台灣總督府台中師範學校改為省立台中師範學校；台灣總督府台南師範學校改為省立台南師範學校（沈翠蓮，1999：1）。而專門宣揚皇民化的彰化青年師範學校，無固定校址，缺乏設備基礎，所以決定停辦。台中師範學校新竹預科、台南師範學校屏東預科，則分別改為省立台中師範學校新竹分校、台南師範學校屏東分校，此二分校也於1946年10月獨立為省立新竹師範學校與省立屏東師範學校（新竹師範學院，1990：5；屏東師範學院，1994：1）。

為發展東部教育事業和均衡地方培育資源，1948年創設省立台東師範學校與省立花蓮師範學校（台灣省政府，1947：61）；1954年為培養南部女子師資，創設省立高雄女子師範學校；1957年因應嘉雲地區地方人士爭取設立師範學校，增設省立嘉義師範學校（嘉義師範學校，1962）。至此，計有十所省立師範學校共同培育小學教師。

二、師專的升格

健全的小學教師扮演著穩定基礎教育建設的重要角色，尤其在發展中的台灣社會，更具有促進社會文化、傳播認同情感，迎向國際社會舞台的現代化認知。

自1960年以後，政府在各級學制調整作業中，率先將師範學校改制為師範專科學校。開始選擇台中師範學校改辦為三年制「師範專科學校」。但改制後的師範專科學校，從招收高中畢業生、修業年限、課程教材及學生服務能力等受各界批評頗多（台灣省政府教育廳，1987：16～26），台灣省政府決定依據教育部召開的第四次全國教育會議決議（教育部，1970：80～82），於1963年7月將招收高中畢業生的三年制師專，改為招收初中畢業生的五年制師專，其餘九所師範學校至1967年均完成改制為師專（台灣省教育廳，1987：29）。唯一例外的

是當時高雄女子師範學校為充實南部中學師資，並未改制為師專，而於1967年升格為師範學院培育中學師資，脫離小學師資培育學校行列。

三、師院的縮放

從整個社會生態的變遷來看，1987年解除戒嚴之後，台灣政治社會現象更趨於民主、開放。隨著政治體制紛爭的解決，在開放、多元、民主法治的共識下，1994年立法院三讀通過「師資培育法」。

此後，台灣師資培育制度已經不再擔負政治任務，而且擺脫了意識型態、精神國防的形象。1987年九所師專同時改制為師範學院，取消公費，1993年以「師資培育法」取代「師範教育法」，開放一般大學設置教育院系或教育學程，師資培育以自費為主兼採公費與助學金，顯然走出一元獨立培育師資範疇。頓時，師範校院體系從單純畢業保障鐵飯碗的就業市場，轉換成畢業生必須提著裝滿考試法寶的皮箱，參加各縣市教師甄試，師院培育制度面臨轉型發展或精緻培育師資的多重挑戰考驗。

拍照半世紀多的師資培育歷史，期望能鑑往知今展望未來師資培育願景。

第二節 掃描師資培育資料庫

本書蒐集有關師資培育學校的官方記錄、文件資料、檔案、當時建築、設備、教科書、學生作業成果、政府出版品、報紙期刊雜誌、各校校史、專書論著、口述歷史訪談紀錄等文獻，特別是有關師範學校時期的官方資料較多，師專和師範學院時期則較多研究論文，從官方和學者相關文獻探究，得以了解1945～2000年台灣小學師資培育制度。



壹、政府出版品

1945~2000 年有關官方記錄與檔案資料，大多典藏在國家圖書館台灣分館、教育部、省政府圖書館、台灣省教育廳、台灣省文獻會、師範院校等地方，以下就各單位蒐集較有價值之文獻說明之。

一、教育部

教育部編輯的《教育法令》，包括了重要的師範教育制度實施依據，從 1947 年的〈修正師範學校規程〉共十六章一百四十三條，對於設置管理、編制、課程、訓育、設備、成績考查、休假、入學到畢業、待遇獎學金、服務、行政組織、附小及幼稚園、簡易師範學校等有明確規定，提供檢視小學教師培育制度推展的法令依據。《中華民國教育年鑑》對於政府遷台後，以「師資第一師範為先」為目標所訂頒的方案、課程標準的修訂（包括普通師範科，體育、音樂、藝術等專科課表）、推動的研讀中國文化教材、軍事訓練等要點歸納。《全國教育會議報告記錄》，亦提供了師資培育重要教育政策決議事項，有助於了解當時的教育實況。

二、台灣省政府

(一)省政府公報

國民政府於 1945 年 8 月 29 日特任陳儀為台灣行政長官，並因時間緊迫，未按立法程序即於 8 月 31 日公布「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組織大綱」，行政組織為一團三室三館五局六會六所九處（張瑞成，1990：283~288），並從 1945 年 12 月 1 日隨即開始發行「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公報」，依春、夏、秋、冬四季，刊載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各處室單位之重要政令、法規、公告附錄及轉載重要中央法規。

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於1947年5月改為台灣省政府，「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公報」亦改為「台灣省政府公報」，並於5月12日延續署公報的刊載方式繼續發行。有關小學師資培育制度事項，主要是由教育處（行政長官公署組織）、教育廳（省政府組織）、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發布。早期省政府公報刊載相當多有關師範學校重要事誌，是相當寶貴的官方資料庫。茲將對於師資培育早期培育訊息較有系統影響力，刊載於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公報、台灣省政府公報的師範學校和師專大事誌，整理一覽表列於附錄一。從一覽表中可發現教育廳對於小學師資培育，較重視入學制度、民族科學生活教育養成、免試保送升學、服務實習、擔任小學教師的權利義務、課程教學等規範。

（二）施政報告

光復初期，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對省民、參議會都做施政報告，以傳達施政成果。最早有關師範學校教育專書，可從1946年11月《台灣一年來之教育》，獲悉有關教師的甄選和訓練實況。1946年12月編印《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施政報告》，是台灣省參議會第一屆第二次大會的書面報告，教育處工作報告有關師範學校的部分包括：學制革新、課程教材改訂、訓育實施及國語實施等。1947年4月編印《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度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施政報告》，其中有關師範學校共有三十個工作項目，列表說明計畫要點、實施概況。1947年6月發表《台灣省政府施政報告》，是省府組織由長官公署變為台灣省政府後的第一份施政報告，對師範學校提示有關獎學金、訓練考核標準、創設台東和花蓮兩所師範學校及舉行師範教育運動週等做了明確提示。以後教育施政成果報告，則由省政府新聞處，統籌各處成果出版專輯報告。

三、台灣省政府教育廳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原有許多有關師範學校教育的檔案、資料，但